

# 最新路遥作品人生读后感(大全5篇)

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 路遥作品人生读后感篇一

寒假过后看的第一本书就是路遥的《人生》，一起借的还有村上村树的《挪威的森林》，先后翻了一下，便被《人生》深深吸引了。作者路遥短暂的人生却写下了不朽的巨著，让我们了解那个年代那个地方的人、事、物……在看他的《平凡的世界》时，我就被他细腻贴切的描写震撼了。

也只有当一切经历过之后，回想起来才能够部分明白生活的真谛，在生活的惊涛骇浪中沉浮，唯有善良、才学是永远属于自己的财富。有金子般心的巧英听到加林被退了职，依然寻思着为回到农村后的加林找代课老师的工作。小说没有再写下去，留给读者更多的感叹与遐想。如果加林到城里以后，能够保持初心，与巧英结合的话，也许就不会出现被举报而丢职的事。作为读者对加林没有走好这一步，没有把握好真正爱他的姑娘儿感到惋惜，心性可以高一点，但是做人的良知才是根本，德不配位就会使人跌倒。人生没有如果，在经历了一些风浪后，我们仍旧要有勇气去面对纷繁的生活，岁月积淀下了怒和哀，必定也会给顿悟的人以喜和乐。

文档为doc格式

## 路遥作品人生读后感篇二

最近利用晚上睡觉前的一些零碎时间看完了路遥的《人生》这部小说。小说不长，一开始很好奇，像路遥这样的作家为

什么会用“人生”这个看起来很大很空的词来做为一篇小说的题目。不过之前看过《平凡的世界》题目所用的词也给人感觉很大。便看了下去，却感触颇多。

我是个看书很慢的，一般很多书都是坚持不下来的，不过对于《白鹿原》、《秦腔》、《平凡的世界》这类发生在农村的小说却能在不知不觉中很享受的看完。《人生》亦不例外，故事发生在西北农村，以主人公高加林的一系列选择来展现了他起起伏伏的人生，进而也对相关人物的人生产生了影响。

起初，高加林高中毕业做了民办老师，这时，他想着转成公办老师。后来，村主任的儿子高中毕业就把他顶替掉了，苦闷的他回到地里，断掉了以前的种种想法，开始做个农民，这时一直暗恋他的未从认字的刘巧珍开始鼓起勇气追求他，在自己准备在农村扎根，与刘巧珍生活一辈子时，又一下子迎来了自己在县劳动局当局长的二叔，最后被马占胜走后门安排到了县委当了一名通讯干事。这时已经成为成为张克南女朋友的黄亚萍回到县城的高加林又重新燃起了对高加林的爱恋，毅然决然的和张克南分手。就在他在县委宣传部里干得红红火火，准备和黄亚萍一家去南京，追逐自己的梦想时，又一下子被张克南的母亲揭发，不得不回到农村，老老实实的当一名社员。故事就这样结束了！最后的人物关系是，张克南和黄亚萍分手，高加林和刘巧珍分手，而后，黄亚萍和高加林恋爱，最后，由于高加林重新回到农村，黄亚萍和高加林也分手了，这时，高加林真正爱的刘巧珍已经在绝望中嫁给了一直追求她的马栓了！

故事的发展是由高加林一步一步的选择推动的！做农民是觉得自己是农民和不识字的刘巧珍安安稳稳的过一辈子边上极大的幸福；当回到县城工作了，觉得刘巧珍说的都是村里面的七大姑八大姨的鸡毛蒜皮的琐事，应该和黄亚萍这样读过书的谈的来，而且可以去南京实现自己的远大理想。结果从农村来又回到农村，而且可爱体贴的刘巧珍也不在了！故事的结尾，刘巧珍拦下了要在半路上拦住回村的高加林为她出去的母亲

和大姐，并且求大姐回去和她一起求村支书再给高加林谋求一份民办教师的工作。

故事有很多泪点，特别是高加林提出和刘巧珍分手的时候，对白不多，却整个场面让人心酸。

也许，作者将小说命名为“人生”，是为了说明，人生就是由一次次的选择组成，而每一次的选举是否正确将会影响我们接下来的人生道路吧！

读完后，有两个短语一直萦绕在我的脑海中——鸡飞蛋打，不作死就不会死。

### 路遥作品人生读后感篇三

看了好多天，才把这中篇小说看完，看的过程很漫长。

这中间自己也随着主人公跌荡起浮的人生经历而走入了他们的生活，我似乎就在他们身边，看着他，她和他们的喜怒哀乐，我已经进入了角色，和他们密不可分。看来当初我真应该报考电影学院啊，那里比较适合感情丰富的人，哈哈。

跑题儿了，在说回来，当初‘路遥’写完[人生]后，大获全胜，得来了很高的荣誉，但[人生]里的主人公——‘高加林’，却备受争议，因为他的背叛，因为他的浮躁，因为他那太理想化了的理想。

但我不那样想，就拿他背叛‘巧珍’去和他的同学‘黄亚玲’谈恋爱这件事来说，我觉得以‘高加林’当时的身份，当时的思想，当时的经历来分析他的所作所为并不过分，都可以理解，而不能因为这个就去批判他，他的本质是善良的、正直的，而且他也确实爱着‘巧珍’，但在那时他必须选择他的同学才有可能实现自己的理想。

从情感上我们虽然接受不了，但理智上我们应该宽容地去理解他，理解他做为一个好不容易才从土地上解放出来的有着出色才华的年轻人的思想，理解他的浮躁，理解他的虚荣。

如果中间没有那一段被告发后，停职发回农村的经历，也许他真就实现了自己的理想，可命运偏偏会捉弄人，应验了那句老话——你爬得越高，就跌得越重。

全书的结尾也是有争议的，有的人说为什么要让这么有才华的年轻人回到农村那，但作者说了，不是他要他回去的，而是主人公自己的命运走到这一步的。

如果没有这个‘回去’，那他这一辈子都不会知道‘土地’对他意味着什么，家乡对他意味着什么，‘巧珍’对他意味着什么了。这‘回去’等于是一个教训。但回归土地并不是他人生的结局，他还可以再出去的呀，但以后再出去，可和以前不一样了，这也是一个成长的过程啊。

所以‘高加林’在结尾跪在地上，抓着黄土，大喊一声；‘我的亲人啊’也就可以让人理解了。

那时，路遥写完这篇小说是1988年，离现在已经20年了，那时的路遥就能那样的现代，就已经在尝试写一个开放式的结尾了，真是叫人佩服佩服啊，他能在文坛独树一帜，自有他的魅力啊。

路遥佳作《人生》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 路遥作品人生读后感篇四

关于人生的话题在我心中一向放在十分重要的位置，但一向无法有清楚的答案。古人说：十五而向学，三十而立，四十不惑，五十知天命，我想自己连而立之年还未经历，又何谈不惑(自我封闭一下)。

一向读季羨林的《谈人生》，季羨林谈自己对生命好处、做人处事、名誉、朋友、压力、困难、感情、成功等等人生中各种境遇的看法，那么我的一生怎样样完成?我想要的是什么样的生活?我的爱人?我的父母，兄弟姐妹?我的价值?....。

路遥的《人生》则透过小说的故事发展，展现每个人对自己人生的选取，而这些选取有出于惯性、本能、环境、也有欲望、梦想，在时间推移中，人物在不同境遇下透过行为表达自己的

《人生》具体背景我没有查证，就应在改革开放萌芽期，小说主人公高加林以农村知识青年身份出现，有激情、勤奋、才华、理想，在现实社会一次又一次打击下任坚持努力去实现梦想，但另一方面欲望、虚荣充斥着他矛盾的内心，并最终被冲破。刘巧珍一位勤劳、朴实、善良的农村女性，她渴望知识、敢于追求、热爱生命、忠于现实，她给人以正面形象，或许表达着作者心中对一些事物完美寄托。黄亚平和克南虽都在城里长大，但成长环境的不同也使他们构成了不同的性格，女性的黄亚萍任性而敢于追求，男性的克强虽也敢于追求，但男性的理性、努力也时时左右他的行为。高明楼的圆通、眼界和眼光，马栓的圆滑，德顺的眼光，高玉德的憨厚，

刘立本的精明。

这本小说是朋友推荐的，总期望能找到一些什么，可越是期望越是失望，直至被去除教师资格的高加林在农田里对德顺说“德顺爷爷，我一开始就想把最苦的都尝个遍，以后就什么苦活也不怕了。”才被震撼。人最怕应对的是脆弱自己，最强大的是内心的坚韧。

社会是现实的，人生的岔口也有很多，选取也就很多。在应对成绩，成功时要持续冷静，要戒躁戒躁，找到原本的自己，真实的自己。在失意的时候，在给自己期望，想想完美未来，重新看待自己，相信一切都会变好。在普通中，在平凡中要耐得住性子，需要努力积累，只有在积累后才能抓住机会，如果高加林没有才华，也可能成为优秀的通讯干事。要有坚韧的性格，在困难面前理清思路，克服困难，坚定不移的走出自己的路。

高加林还是高加林，虽然故事结尾他回到了高家村，但我想所有人都清楚只要他梦想不熄灭，此段经历会成为他最为宝贵的财富。人要有梦想，要有激情，要吃苦耐劳，要敢于折腾，敢于寂寞。

## 路遥作品人生读后感篇五

“人生的道路虽然漫长，但紧要之处常常只有几步，特别是当人年轻的时候，没有一个人的生活道路是笔直的，没有岔路的，你走错一步，可以影响人的一个时期，也可以影响人的一生”这是柳传志之女柳青读《人生》的肺腑之言。路遥先生写的《人生》读后令人感慨万千，不光是对爱情，也是对人生的一个新的看法。我们都知道：生活是现实的，同样也是残酷的，认清现实才是大道理，对于接受不了的事物，你应该学会继续努力挣扎，而不是妥协，因为我相信总有一天会从这命运的枷锁中逃脱开的。这篇小说是以改革时期陕北高原城乡生活为时空背景。讲述了高家林，刘巧珍，黄亚

萍之间的剪不断，理还乱的情愁。

“我死不了，她就活着。”这是德顺爷爷爱情的定义。在文中我最喜欢的就是德顺爷爷，他妻室儿女，应该算是了无牵挂。按常理说应该是无“幸福”可言，但他却获得了真正的幸福，正如他所说的：“我栽下一拨树，心里就想，我死了，后世人在那树上摘着吃果子，他们就会说，这是以前村里的光棍老汉德顺栽下的。”内心是如此的宽大。

文中最令我赶到难过的是巧珍姑娘，那么好的一个女子，那么爱他的人。却被高加林给抛弃了，一条红头巾，成为了他们之间的最后一场纪念。而她却不恨他，最后还帮助加林找工作。

故事的结局是开放性的，我在此不想讨论高加林的任何事情，只愿他经反思后能真正的成长起来。

用了两天的时间，认真阅读了路遥的代表作《人生》，被故事的情节深深感染，可以说是爱不释手，欲罢不能，当读到故事的结尾，更是意犹未尽，感慨万千。

阅读这本书的过程中，我的大脑无数次不受指控的出现周星驰的著名桥段，一个男人流着眼泪深情的说：“曾经有一份真诚的爱情放在我面前，我没有珍惜，等我失去的时候我才后悔莫及，人世间最痛苦的事莫过于此。如果上天能够给我一个再来一次的机会，我会对那个女孩子说三个字：我爱你。如果非要在这份爱上加上一个期限，我希望是一万年！”

我们都是芸芸众生中的普通一员，在自己的轨道上运行，卑微的如同一粒尘埃。但我们有有着自己的思想，面对着自己的现实，怀揣着自己的理想，无时无刻不得做出自己的取舍。也许我们已经厌倦了自己熟悉的一切，也许我们有着美好的理想，但是现实的小鞋却穿在自己的脚上，合不合适只有自己最清楚。

珍惜眼前，怀揣梦想，路在脚下。

不得不承认高加林能干，正直，热血，但这丝毫都无法掩饰他是人生指尖懦弱的颤栗者的事实。他懦弱，并不是指他行为上的逃避，而是指他面对抉择的犹豫，软弱。正是由于他的懦弱，他躯壳表面浮夸的热血被一点点的吞噬，甚至于埋葬了他的爱情与事业，最终成为一具被懦弱之丝牵引着的人生木偶。或许你会说这是时代结出的悲哀之果，但作为幕布的时代何以能够左右真正的演员呢？时代只是客观存在的背景，是高加林自己在一次次懦弱的挣扎中抽干自己的热血，染红了时代，染红了那黑色的幕布。红与黑的交织正是那悲哀的极致色彩。

与腥红的真实的血液相对的无色的精神的血液了，你尽可以用它衡量一个人受过多少良心的谴责，它就是道德的沙漏，只是再没有翻转的机会，高加林就是在懦弱的愚弄下流尽了它最后一滴精神血液。他的血为巧珍而流，为年迈的父母而流，为朴实的村民而流，甚至为他的家乡高家村而流，他辜负了所有，伤害了所有，高加林越是被包容，他越是血流不止，他们越是给予高加林一颗火热的心，高加林的热血越是加快流逝。他必须为自己内心的懦弱付出应有的代价。于是沾染了精神血液的幕布有了自己的意识形态，那是一张张黑色的，嘲弄的笑脸，嘲笑高加林的懦弱。

卷罗斯著名尼耶斯夫彼斯基认为：人生就是在上地眨眼的刹那，倾尽自己所有的血液，在幕布上留下属于自己的一丝色彩，哪怕只是悲哀。

读完路遥的《人生》，有几个小感触，虽然我的阅历有限，但是这其中的道理似乎也明白！

人生的道路虽然漫长，但紧要处常常只有那么几步，特别是当人年轻的时候。没有一个人的生活道路是笔直的，没有岔道口的，譬如政治上的岔道口，事业上的岔道口，个人生活



上的岔道口，无论哪一个，走错一步，可以影响人生的一个时期，也可以影响一生。就像《人生》中的高加林一样，其实所有的路都是他自己选择的。

人们常说，浮的高，跌得重。无论到了什么时候，做人的根本不能丢。

再有，最重要的一点：人似乎总在追求着自己得不到的东西，对于得到的，或多或少就缺少了那么一点点价值。其实，真的不是这样的，当你疯狂的追寻着更加新奇，更加具有诱惑力的物品，突然间失去它时，或者再也不属于你时，你才会猛然警醒，这样东西早已融入你的血液。高加林失去了他的“金子”，一辈子再也不会有了，纵然他疼得撕心裂肺。

说得再俗一点，我觉得人生就像打麻将，不管手里的这副牌是好是坏，亦或是不留神发错一张牌，你都得按照排场的规矩认认真真的玩下去，不能随便就把牌一推，说，不玩了！

所以，我们都要好好珍惜我们所拥有的一切，利用这一切去创造我们魅力四射的人生吧！

高加林的人生可以分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高加林做不成教师回归土地做农民之后发生的事，第二个阶段是高加林走后门来到县城工作之后发生的事。

第一个阶段，是高加林失意的时候，农村姑娘刘巧珍给了他宽慰……

其实看这部分的'时候，我已看出来高加林并没有多爱巧珍，而是他觉得巧珍能在那段时间可以给他宽慰。是巧珍使他重新接受现状，走出了无法适应农民的状态。

巧珍真的是一个很好的姑娘！单纯善良，对高加林如此的喜欢。尽管她大字不识，但她的心比那些所谓受过教育的人好百倍

千倍。就如文中德顺老汉说的：“巧珍，多好的娃娃啊，那心就像金子一样……金子一样啊……”

像巧珍这么好的姑娘真的很难得。

为了高加林，巧珍可以做一切事。

可高加林呢，他是自私的，回到县城之后，他发现自己与曾经的女同学黄丽萍在一起，才有更好的发展，就抛弃了善良的巧珍。

第二个阶段，就是高加林事业比较顺利的时候，和家境好的黄丽萍也在一起了，可好景不长，高加林走后门的事被揭发了，和黄丽萍也分手了，重新回到乡下，回到原来的生活。

但现在可没有巧珍的陪伴，她已为人妻，他这时感到懊悔不已……